

证券代码：603856

证券简称：东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9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伯群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全体监事经过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；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在发表上述意见之时，未发现参与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全体监事认为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东宏股份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，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确定的，交易定价将严格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合理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东宏股份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